

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	91510100098662298C
项目编号:	SCKLJCJSYXGS18708-0012

四川凯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SiChuan KaiLe Testing Co.,Ltd.

检 测 报 告

Test Report

凯乐检字(2023)第090164W号

项目名称: 废水检测
Project Name

委托单位: 射洪川能环保有限公司
Applicant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Kind of Test

报告日期: 2023 年 09 月 21 日
Test Date



检测报告说明

- 1、报告封面及检测数据处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，报告无骑缝章无效，封面未加盖本公司“CMA 资质认定章”无证明作用。
- 2、报告内容齐全、清楚；任何对本报告的涂改、伪造、变更均无效；报告无相关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。
- 3、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须在样品有效期内，最长不超过十五日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无法复检的样品，不受理申诉。
- 4、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，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，不对样品采集、包装、运输、保存过程所产生的影响、偏差负责，对检测结果可不予评价。
- 5、报告检测点位、评价标准等信息由委托方提供，若委托方提供信息存在错误、偏离或与实际情况不符，本公司不承担由此引起的责任。
- 6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复制本报告。
- 7、本检测报告仅供委托方使用，检测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业广告，其他单位或个人未经本公司许可不得使用本检测报告，若对本公司造成负面影响的，本公司保留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力。
- 8、除客户特别声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以外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时间规定的不再留样。
- 9、微生物不复检。

通讯资料：

单位名称：四川凯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成都市高新区百草路898号智能信息港A901

邮 编：610000

服务电话：（028）87914404

检测报告

1、检测内容

受射洪川能环保有限公司的委托，我公司于2023年09月01日、09月05日对其废水进行现场检测，并于2023年09月02日起对样品进行流转及分析检测。该项目位于射洪市太和镇王爷庙村。

2、点位及样品信息

废水检测点位信息见表 2-1。

表 2-1 废水检测点位信息

序号	样品编号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	采样时间	样品性状
001	230822W035-02W-1,2,3	浓水取水口	化学需氧量、pH、氨氮、悬浮物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总磷、汞、镉、铬、六价铬、砷、铅	检测1天 1天3次	09月01日	浑浊、无臭、无浮油、黄
002	230822W035-01W-1,2,3	产水取水口		检测1天 1天3次	09月05日	清澈、无臭、无浮油、无色

3、检测项目、方法来源、使用仪器及单位

废水检测项目、方法来源、使用仪器及单位见表 3-1。

表 3-1 废水检测项目、方法来源、使用仪器及单位

检测类别	项目名称	分析方法来源	检测仪器	检出限及单位
废水	化学需氧量	HJ828-2017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	50mL 滴定管	4 mg/L
	pH	HJ 1147-2020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	便携式 pH 计 KL-PH-08	无量纲
	氨氮	HJ535-2009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KL-ST-10	0.025 mg/L
	悬浮物	GB11901-89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	电子天平 KL-TP-03	mg/L
	五日生化需氧量	HJ505-2009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(BOD ₅)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	25mL 滴定管	0.5 mg/L
	总磷	GB11893-89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KL-ST-05	0.01 mg/L
	汞	HJ694-2014 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	原子荧光光度计 KL-AFS-02	0.00004 mg/L
	镉	HJ700-2014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KL-ICPMS-01	0.00005 mg/L
	铬	HJ776-2015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KL-ICP-03	0.03 mg/L
	六价铬	GB7467-87 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KL-ST-07	0.004 mg/L
	砷	HJ694-2014 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	原子荧光光度计 KL-AFS-02	0.0003 mg/L
	铅	HJ700-2014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KL-ICPMS-01	0.00009 mg/L

4、检测结果及评价

应委托单位要求，废水评价标准：参照《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》(GB/T19923-2005)

凯乐检字（2023）第 090164W 号

表 1 中敞开式循环冷却水系统补充水标准限值。

废水检测结果及评价见表 4-1。

表 4-1 废水检测结果及评价（1）

采样日期：09 月 01 日、09 月 05 日

结果 及评价 检测 项目 点位 名称	化学需氧量 (mg/L)	pH (无量纲)	氨氮 (mg/L)	悬浮物 (mg/L)	五日生化需氧 量 (mg/L)	总磷 (mg/L)
浓水取水口第一次	1.89×10 ³	7.1	85.3	13	1.21×10 ³	1.96
浓水取水口第二次	1.85×10 ³	7.2	84.9	16	1.17×10 ³	1.98
浓水取水口第三次	1.87×10 ³	7.2	86.4	14	1.14×10 ³	1.92
浓水取水口-计算均 值	1.87×10 ³	7.1~7.2	85.5	14	1.17×10 ³	1.95
产水取水口第一次	48	7.0	0.219	6	9.3	0.04
产水取水口第二次	48	7.1	0.224	6	9.1	0.05
产水取水口第三次	49	7.1	0.209	5	9.5	0.04
产水取水口-计算均 值	48	7.0~7.1	0.217	6	9.3	0.04
标准限值	60	6.5~8.5	10	\\	10	1
产水取水口-评价	达标	达标	达标	\\	达标	达标

表 4-1 废水检测结果及评价（2）

采样日期：09 月 01 日、09 月 05 日

结果 及评价 检测 项目 点位 名称	汞 (mg/L)	镉 (mg/L)	铬 (mg/L)	六价铬 (mg/L)	砷 (mg/L)	铅 (mg/L)
浓水取水口第一次	未检出	0.00078	0.10	未检出	未检出	0.00079
浓水取水口第二次	未检出	0.00083	0.10	未检出	未检出	0.00079
浓水取水口第三次	未检出	0.00082	0.10	未检出	未检出	0.00080
浓水取水口-计算均 值	未检出	0.00081	0.10	未检出	未检出	0.00079
产水取水口第一次	未检出	0.00008	未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
产水取水口第二次	未检出	0.00009	未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
产水取水口第三次	未检出	0.00008	未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
产水取水口-计算均 值	未检出	0.00008	未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
标准限值	\\	\\	\\	\\	\\	\\
产水取水口-评价	\\	\\	\\	\\	\\	\\

评价结论

本次检测结果表明，该项目浓水取水口废水所测指标不纳入评价，产水取水口废水所测指标悬浮物、汞、镉、铬、六价铬、砷、铅不纳入评价，其余所测指标均符合《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》（GB/T19923-2005）表 1 中敞开式循环冷却水系统补充水标准限值。

备注

本次检测过程中废水现场采集方法为《污水监测技术规范》（HJ 91.1-2019）。

（以下空白）



报告编制：黄玉玲
报告审核：张少强

报告批准：刘素高
签发日期：2023.09.21

